

证券代码：874608

证券简称：微特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608	微特股份	2024 年 11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创新路东塘工业区 2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生产经营计划及预期订单安排，2025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实际金额不超过 1 亿元贷款（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内容包含但不限于：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贴现、商业汇票承兑、保函、信用证等品种。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梅超先生、黄正军先生、李俊先生，以及梅超先生配偶为上述申请授信事项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授信业务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再另行提请股东大会审批。为提高相应业务办理的效率和及时性以及银行选择的灵活性，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有关文件。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股东账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

东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25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创新路东塘工业区 2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文志

电 话：0755-33691022

传 真：0755-33699513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创新路东塘工业区 2 号

邮 编：518104

邮 箱：mtzqb@microtesttech.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微特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8 日